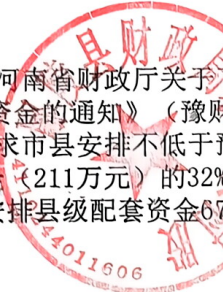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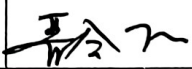


资金审核意见单

编号：鄢财农【2024】76号

单位：万元

申请单位	农业农村局		资金来源 (上级补助)		
			资金来源 (本级安排)	临时预算	
指标金额	67.52	已拨付金额	0	本次申请金额	67.52
项目名称	2021年省财政农业生产救灾配套资金				
支出科目代码	2130505	经济分类代码	50399	一卡通、扶贫标识	否
预算绩效审核			业务股室审核		
			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的通知》（豫财农水〔2021〕114号）文件要求市县安排不低于豫财农水〔2021〕96号文所下资金（211万元）的32%，共计67.52万元。建议安排县级配套资金67.52万元。 		
经办人：		股室负责人： 袁海峰		经办人： 蒋瑞敏	
分管领导意见			分管领导意见		
局长意见	同意 呈李县长阅示 李新亮 10.8				
常务副县长意见	依报审核意见依法依规办理。 李新亮 10.21				
备注					